



410278S-2021



许昌万里锑泉水业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XWS 0001S-2021

瓶（桶）装饮用水

2021-02-03 发布

2021-02-03 实施

许昌万里锑泉水业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许昌万里锑泉水业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陈效力。

本标准自发布实施日起替代 Q/XWS 0001S-2017（备案号：411978S-2017）。

H N
Q B

瓶（桶）装饮用水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饮用山泉水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深井水为水源，经过滤、紫外线杀菌、灌装、封口加工而成的可直接饮用的瓶（桶）装饮用水。

2 要求

2.1 水源要求

2.1.1 深井水水质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2 水源卫生防护：在易污染的范围内应采取防护措施，以避免对水源的化学、微生物和物理品质造成任何污染或外部影响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色度/度	≤ 10（不得呈现其它异色）	GB/T 5750.4
浑浊度/NTU	≤ 1	
气、滋味	无异味、无异嗅	
状态	允许有极少量的矿物质沉淀，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余氯（游离氯），mg/L	≤ 0.05	GB/T 5750.11
四氯化碳，mg/L	≤ 0.002	GB/T 5750.8
三氯甲烷，mg/L	≤ 0.02	GB/T 5750.10
耗氧量（以O ₂ 计），mg/L	≤ 2.0	GB/T 5750.7
溴酸盐，mg/L	≤ 0.01	GB/T 5750.10
阴离子合成洗涤剂，mg/L	≤ 0.3	GB/T 5750.4

总 α 放射性, Bq/L	≤	0.5	GB/T 5750.13
*总 β 放射性, Bq/L	≤	0.8	GB/T 5750.13
总砷 (以As计), mg/L	≤	0.01	GB 5009.11
铅 (以Pb计), mg/L	≤	0.01	GB 5009.12
镉 (以Cd计), mg/L	≤	0.005	GB 5009.15
亚硝酸盐 (以NO ₂ ⁻ 计), mg/L	≤	0.005	GB 8538
锶, mg/L		0.002~0.64	GB 8538
pH		7.0~8.5	GB/T 5750.4
注: *总 β 放射性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GB 19298的规定。			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检验方法
	n	c	m	
大肠菌群, CFU/mL	5	0	0	GB 4789.3 中的平板计数法
铜绿假单胞菌, CFU/250mL	5	0	0	GB 8538
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	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JJF 1070的规定。

2.6 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食品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和 GB 19304 的规定。

2.7 其他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pH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深井水为水源，经过滤、紫外线杀菌、灌装、封口加工而成的可直接饮用的瓶（桶）装饮用水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参照GB 1929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总 β 放射性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19298 的规定。

许昌万里锶泉水业有限公司